

財團法人顧氏文教基金會



中華民國111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科)目名稱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上年度預算比較數		說明(計算基礎)
			增加	減少	
一、上期累積餘絀	3,474,194	3,518,548		44,354	
二、收益					
業務外收入	2,394,800	3,320,180		925,380	
財務收入	100,000	96,000	4,000		
利息收入	100,000	96,000	4,000		
其他業務外收入	2,394,800	3,320,180		925,380	
股利收入	2,394,800	3,320,180		925,380	
收益合計	2,494,800	3,416,180		921,380	
三、費損					
業務成本與費用	2,435,000	2,535,000		100,000	
管理費用	135,000	135,000	0	0	
捐贈費用	2,300,000	2,400,000		100,000	
費損合計	2,435,000	2,535,000		100,000	
本年度餘絀	59,800	881,180		821,380	
本期累積餘絀	3,533,994	4,399,728		865,734	

主辦會計：



執行長(或同等職務之人)：



董事長：



編制說明：

- 1.預算表之科目根據本準則所訂收益類與費損類之會計項(科)目依序編列。
- 2.人事費用包括薪資、退休金、伙食費、勞保費、加班費等。
- 3.年度用於有關目的事業之支出，不得低於每年孳息及其他經常性收入百分之六十；若無上期累積餘絀可資運用，年度賸餘不應為短絀。
- 4.說明欄應詳細說明編列之法令、章程或決議事項之標準及其金額。